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50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10号）（以下简称“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按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